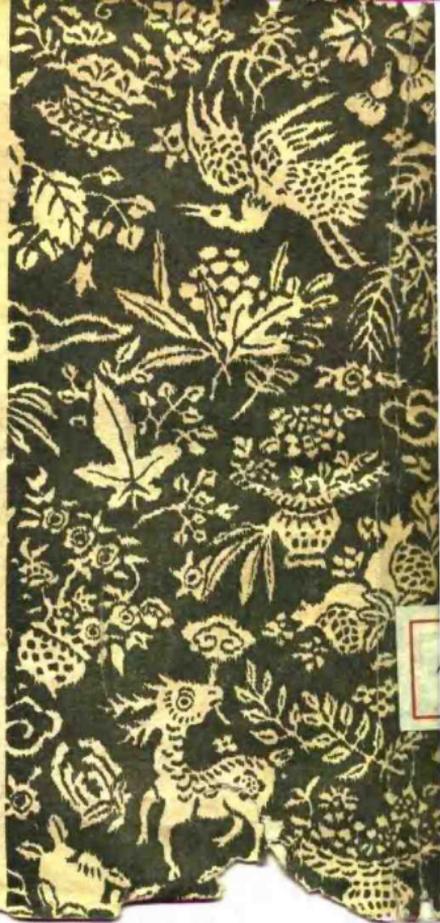


醫林繩墨

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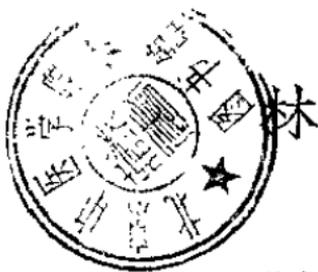
方隅著集  
方穀校正



樣本庫

少 6114

醫



林

繩

墨

明

方方  
毅隅  
校著  
正集

商  
務  
印  
書  
館

59938

醫 林 綱 墨

(羽)方隅著集 方毅校正

---

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

北京東總布胡同10號

(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07號)

新 華 書 店 總 經 售

商 務 印 書 館 上 海 廠 印 刷

統一書號 14017·48

---

1957年11月初版

開本 327×109 1/32

1969年2月上海第3次印刷

字數 82,000

印張 4 15/16

印數 6,501—11,000

定價(10) 0.80

# 出版說明

醫林繩墨，明方隅著集，方穀校正。全書八卷，約計七十證。

卷一論風、寒、暑、濕、燥、火、癘、痢諸證。卷二論痰、喘、咳嗽、霍亂、泄瀉、嘔吐、吞酸吐酸、嘈雜噯氣諸證。卷三論氣、血、汗、驚悸、怔忡、健忘、虛損、癆瘵、眩暈諸證。卷四論頭痛、腹痛、脇痛、腰痛、疝痛、關格、欬逆諸證。卷五論脾胃、內傷、噎膈、格食格氣、傷飲、傷食、六鬱、癱脹、消渴諸證。卷六論淋瀝、小便不利、不禁、夢遺精滑、痿、痺、厥、癩、癩狂、癩諸證。卷七論耳、目、口、鼻、咽喉、舌、積聚、癥瘕、痞塊、秘結、惡寒發熱諸證。卷八論婦人調經、崩中、帶下、胎前、產後、室女月水不通、癩疹、痛風、歷節風、痔漏、脫肛、瘡瘍、腫毒諸證。

本書內容，以醫論爲主，根據病象推論病源，隨證處方，按方施藥。醫論多本內經、脈經、傷寒、金匱的大意，並且參證了金元時代著名醫家如：劉完素（河間）、張從正（子和）、李杲（東垣）、朱震亨（丹溪）諸家的學說，間或也表示出自己的見解。在證論

上，作者依照中醫的八綱，特別着重說明表裏、寒熱、虛實對病證的發展以及調節變通的關係。在診斷上，就着望、聞、問、切的四種診法，充分發揮了隨證治療的精神；實事求是，既不拘于成說，也不泥古非今。在治療上，列有方藥，並隨證加減。凡前人論證而未及配方的，或證有主方而未及善論的，都一一爲之配合。

本書的優點在說理明晰，文字通暢，對於中醫病理學的闡明，也比較透徹。每證之後，另列「治法主意」一項，等於一個提綱，綜合地說明本證的病理和處治，便於記憶，所以很適宜於初學中醫的讀者。但書中也有個別的地方，仍舊陷於迷信封建，看來不是很科學的論證。

本書初刊於明萬曆十二年甲申（一五八四）。清康熙十六年丁巳（一六七七）江寧周京重刊，曾把本書的篇目加以調整，並以家藏奇效諸驗方，改爲九卷，卷爲九證，九卷共列八十一證，題名醫林繩墨大全，文字間也頗有出入。清嘉慶二十一年（一八一六）松江陳熙復據周刊本重刊。自此以後，未再覆印，所以本書尤其是明初刊本，流傳很少。

本書書首原題錢塘醫士方穀著，醫官方穀校正。據序所說，這是作者爲了便利講解醫學而撰著的。方穀事蹟不詳，據康熙十六年刊醫林繩墨大全周京序說：「先生（方穀）生於

前之隆慶，其著是書也，乃在萬曆之甲申，有引，自號爲七十有七老人仁和醫官方毅，想亦家世相傳而善精岐黃之學者歟！據此可知，作者方毅在明萬曆年間，也是一時的名醫。醫林繩墨是他晚年的著作，所以論證論方都比較有些創見。

我們曾從王玉振醫師處借到所藏明萬曆十二年甲申（一五八四）初刊本醫林繩墨，原書每半葉十行，行二十字。卷四「牙痛」門脫漏一頁，據中醫研究院圖書館藏周京刊本醫林繩墨大全補，兩本內容基本相同，唯文字間互有出入。底本脫誤字句，凡經我們改正的，都在原字下附註，漫漶之處，另據周刊本補正。全書加斷句，排印出版。

商務印書館一九五七年六月

## 醫林繩墨序

繩墨一書。迺爲後學習醫之龜鑑。非殺一人之私意。但領內經。仲景。東垣。丹溪。河間諸先生之成法者。著方立論。日與門弟子講解。意味深長。默然難知。嗟夫。吾醫之道。雖能入門。而難窺室。譬欲涉海問津。登山問路。難見其人。而津路之眩迷也。故嘗諄戒諸生。以愚生平所讀之書。意味深長之理。朝夕誦玩。或諸先生所立之論。未及配方。或所立之方。未及講論。方論不齊。難以應用。由是一一配合。必使補瀉升降之協宜。寒熱溫涼之得乎隨機。應手治無不可。今幸豚兒立志集成方論一冊。壽之於梓。與天下後世共。老朽再加愚按校正。定立主意。其中儻有差訛。識見之未到者。凡我同志。乞爲筆削云。時萬曆甲申仲秋望日錢塘方穀敏

門生邵元才書

方勉學効

# 醫林繩墨目錄

## 卷一

中風 傷風 中寒 傷寒又論 風寒 中暑 瀉 濕熱 燥 火 瘧 痢

## 卷二

痰 喘 咳嗽 霍亂 泄瀉 嘔噦吐 吞酸吐酸 嘔雜嘔氣

## 卷三

氣論 血論 汗 驚悸 怔忡 健忘 恍惚 虛損 癆瘵 眩暈

## 卷四

頭痛附頭風 心痛附胃脘痛 腹痛附小腹癢及腹中窄狹 脇痛 腰痛 牙痛 疝痛附木骨陰

痿強中 脚氣 關格 欬逆

## 卷五

脾胃 肉傷 嘔隔反胃 格食格氣 傷飲傷食 六腑附五臟 膽脈附中滿 蟲瘕 水腫 貞

腫 血腫 疔腫 疔腫 陰腫 蠱腫 子腫 眼胞腫 兒腫 消渴附強中 白火丹

黃疸沙

卷六

淋瀝附癰閉

小便不利附白帶白濁

小便不禁附咳嗽遺尿

夢遺精滑附便濁

癩

痺附麻木不仁

九九

厥 瘧 癩 癩 癩

卷七

耳 目 口

鼻附鼻癢鼻梁痛

咽喉

舌

積聚

癥瘕

痞塊

秘結

惡寒

一一四

發熱

卷八

婦人調經論

崩中

帶下

胎前

產後

室女月水不通

癩疹

痛風

歷節風

一一三

痔漏附腸風

脫肛

瘡瘍

腫毒

# 醫林繩墨

錢塘醫士方隅著集  
醫官方穀校正

## 卷一

### 中風

內經曰。邪之所輒。其氣必虛。風之中人。其中必重。蓋中者。中入于內。拔之而難出也。況風之爲症。無往不行。無地不載者也。所以中於上。則痰涎壅盛。窅閉不通。中于下。則小便遺溺。莫之可救。丹溪曰。中腑者。多着四肢。有表症。而脈浮。惡風惡寒。拘急不仁。治宜汗之。得小汗。爲可復也。中臟者。多滯九竅。唇吻不收。舌不轉。而失音。耳聾。而眼瞽。大小便閉結。痰涎壅盛。不能言語。危甚。風燭。急宜下之。中血脈者。口眼喎斜。語言不正。痰涎不利。手足癱瘓。宜以二陳湯加竹瀝。姜汁。若外有六經之形症。則從小續命湯加減。以發其表。後用通聖散。辛涼之劑。兼治其裏。苦內使溺之阻隔。肢不能舉。口不能言。此中經也。宜大秦芫湯。羌活愈風湯。先補其血。次養其筋。如癱瘓者。有虛有實。經所謂土太過。則令人四肢不舉。此膏粱之疾。非腎肝之虛。治宜瀉之。令土平而愈。用三化湯。調胃承氣湯。選而用治。致若脾虛之人。亦有四肢不舉。但所中無

痰涎，言語或不利，治宜十全大補湯，及四物湯，去邪以留正也。經云：治風先治血，血實風自滅。正此謂歟。至於子和，屢用汗吐下三法治之。丹溪又曰：治須少汗，亦宜少下。多汗則虛其衛，多下則損其榮。故經有汗下之戒，而治有中腑中臟之分。當審其虛實而用之。諸書所謂外中風邪，惟劉河間（原本作「潤」下同）作將息失宜，水不制火，亦是。不若東垣曰：地有南北之殊，病有感受之異。且如西北地高，東南地卑，西北之所中者，多因風土太厚，所食腥膻，葱韭酒麵，助熱生風，動火生痰，而然也。宜用三化湯，承氣湯，通聖散之類。東南之所中者，亦因濕土生痰，痰生熱，熱生風也。宜以枳桔二陳湯加芩連之劑，以吾論之。此藥但可用於中風少緩之時，未可施於中風卒暴之際。至若臟腑之症見，且無續命三化等湯，寧得起死回生者焉。若丹溪體河間東垣之說，而以內傷主治。王安道以爲因內傷者，自是類中風，與風絕無相干，宜別而出之。其言謬矣。仍以昔人主乎風，河間主乎火，東垣主乎氣，丹溪主乎濕，而看三子昔人各得其一之說。若論三子不知中風，斯言過矣。夫河間之論，實具於火類之下，而不以風言。且別著中風論治其詳。東垣謂自內傷氣病而本能生風之症，則風勝生痰也。治之尤妙。丹溪謂因於溫成於熱，必曰熱極而生風，痰者亦有理也。三子何嘗歸於火氣濕而言無中風之症也。愚謂體之厚者，卽感而傷，體之虛者，偶得而中，所受有淺深，所中有輕重，所稟有虛實之異耳。局方本以外中而以內傷熱症混同施治，具載方書害人非輕。若外感者病在表，爲有餘，內傷者病在裏，爲不足，治宜發散補養之劑，自有迥然不同。何其

難辨也耶。大卒主血虛有痰，或挾火與濕言之，甚有理也。若以死血、瘀血留滯而不行者，豈理也哉。如外  
中風邪，見五藏之症者，十有九死。愚嘗見之，可謂真中風也。所以中倒之時，不可善臥，必使坐起，用法調  
治，初宜急搯人中，俟醒，次用撚鼻取嚏。（原本作「嚏」）或以鵝羽絞痰，三者之間，得嚏（原本作「嚏」）  
得此即可治也。否則難爲調理。若中倒之時，言談得出一二句，方可用藥。宜二陳爲主，加竹瀝、姜汁、氣虛  
者配四君子，血虛者配四物，氣實者加枳、朴，山查，血實者加桃仁、紅花，有火者加芩、連，山枝，脾虛者加白  
朮、茯苓，胃實者加枳實、大黃，痰壅盛者，口眼喎斜不能言語，皆用吐法，或瓜蒂散、稀涎散吐之。若服後不  
吐，此爲氣不能轉者，爲不可治。設或氣虛卒倒者，以參芪補之，挾痰者二陳湯，加參、朮、竹瀝與（原本作  
「與」）之。血虛挾痰者，亦用姜製當歸，更加二陳、竹瀝與（原本作「與」）之。半身不遂，此卒多痰，亦宜  
前法。二陳調治，肥白人多濕，少加蒼朮，瘦人多火，更加芩、連，其或遺尿屬氣虛，以參芪補之，小便不通，不  
可用利藥，如熱退自利，設若口不能言者，心絕也，唇吻手撒者，脾絕也，眼合直視者，肝絕也，遺尿而黑者，  
腎絕也，鼾睡自汗者，肺絕也，苔見一症，事或可治，如二三症見，終必難治也。慎之慎之。許學士云：氣中者，  
亦類乎中風，因而七情所傷，暴怒傷陰，暴喜傷陽，故鬱怒不舒，氣多厥逆，初得便覺牙關緊急，四肢逆冷，  
手足戰掉而仆去者，此中氣也，不可同中風論治，殺人多矣。蓋中風身溫且多痰涎，中氣身冷亦無痰涎，  
宜以蘇合香丸灌之，俟醒，然後以枳、桔二陳湯最妙。脈經曰：中風脈浮滑，兼痰氣者，其或沉滑，勿以風治。

或浮或沉而微而虛。扶危降痰。風未可疎。○愚按中風之症。此風之中於人也。必從外入。由其腠理空虛。臟腑不實。故直中於內。而無阻滯者也。所以中於心。則失音不言。中於肝。則眼合難開。中於肺。則自汗不收。而取嚏不來。中於脾。則才關緊急。而探吐不得。中於腎。則遺尿昏倦。而醒不知人。此爲五臟直中之症。救之必難。若有一二症見。固可收救。設或三四經中。則邪勝於正。死期必矣。治不可乎。若中經中腑之症。口眼歪斜。左癱右瘓。語言不遂。痰涎壅盛。自汗惡風。便溺阻隔。此爲可治之症。但依經旨而治之。又有肝木之邪勝。脾土之氣衰。木能生風。而導泄脾氣。則偶爲所中。有似中風之症者。亦可類中風而治之。以二陳加減用之可也。至若痰壅上者。則先吐而後中。痰壅下者。則先便而後中。二者皆正氣空虛。亦能至死。但少裝醒者可治。如昏不知人者難治。又有東南之人。皆是濕土生痰。痰生熱。熱生風。如是中者。但中之少緩。雖有痰涎壅塞。而無言語蹇滯。雖有便溺阻隔。而無眼合遺尿。用芩連二陳湯。從其輕重加減。調治可也。又有心事拂鬱。偶爲大怒所充。不能發越。一時而中者。宜以二陳湯清氣豁痰可也。或有內氣不充。飲食不調。風寒拂鬱而中者。宜二陳湯散表清寒可也。又有醉飽太甚。飲食不能運化而中者。宜以二陳湯消導寬中可也。或有勞力太過。精神竭盡而中者。其症頭運自汗。汗收而醒。宜以補中益氣湯用治可也。亦有房勞太虛。精神斷喪而中者。其症冷汗自來。精神昏憤。宜以十全大補湯調治可也。然此論之。皆類中風之症。亦未嘗有似中風之形也。自當分而辨論。大抵真中風之症少。類中風之症多。

真中風者難治。類中風者易治。中臟者難治。在腑者易治。此治之之大端也。醫當明之。

治法主意。真中風見者。決不可治。類中風者。雖以二陳湯爲主。不若治風先治血。血實風自滅。

### 傷風

河間曰。傷風之症。或頭疼項強。肢節煩痛。或眼脹肌熱。嚏嘔鼻塞。或頭眩聲重。咳嗽有痰。或自汗惡風。心煩潮熱。其脈陽弦而滑。陰濡而弱。此邪在表。冬月宜桂枝湯。若汗出而加項強者。桂枝葛根湯。或傷風無汗者。當作傷寒治之。可用紫蘇、麻黃。不可用桂枝、芍藥。恐有變症。或已服桂枝。及煩而不解。無表症者。刺風池。風府。宜以雙解散。免致有桂枝、麻黃之誤。大抵傷寒惡寒。傷風惡風。理必然也。蓋風善傷衛。然衛者陽氣也。陽與陽合。則客之而入於腠理。及疎而不能衛護。必自汗而思風也。然用桂枝以實其表。使身汗自斂。風邪自出。此仲景之大法也。否則無汗而過用之。非惟痰火所生。亦且吐衄煩燥。咽痛之症。變矣。戒之。戒之。若或飲食過傷。又兼傷風者。必用內傷外感治之。宜以二陳湯加蘇、葛、白朮、山查。或感冒而肢體重痛。痰涎不利者。宜以二陳加蒼、朴、干、葛。或起居不時。房勞之後。以至感傷者。亦宜二陳加歸、木、參、蘇。或傷風兼傷寒者。宜以十神湯大解其表。在夏月羌活沖和湯亦可。或傷風兼裏症者。宜以防風通聖散。或小兒傷風。咳嗽有痰。用二陳湯加枳、桔、前、胡。表實者加紫蘇。表虛者加白朮。許學士云。傷風惡風。非防風。

不能治其風。自汗有汗。非甘寧不能治其汗。頭痛者必用川芎。項強體痛者必加羌活。身痛體重者可用蒼朴。肢節腰痛者可加獨活。目痛鼻乾不眠者必用黃芩。有熱者須加前胡干葛。此千載不易之良法也。錄之。又按有汗惡風者爲傷風。吾見傷風無汗。而惡風者亦有之矣。但頭痛身熱。而與傷寒相同。鼻塞聲重。白與傷寒爲異。耳傷風乃背惡其風。見風則噴嚏不已。傷寒惡寒。乃一身俱惡。雖近溫暖不除。傷風避風。而居溫暖之室。則熱得發越。而自汗多來。風可解矣。故曰風從汗泄。邪從汗解。所以傷風之症。用參蘇飲。葛根湯。輕揚以散表。二陳湯清痰以止咳。或加桑杏以疎泄其肺氣。用前芩以清解其邪熱。此治之大法也。非傷寒大（原本作「太」）解其表。而用十神麻黃之類。許學士治傷風發散。治用乾葛。乾葛甘寒。可以解肌表也。否則大解而用麻黃。則自汗不收。以致陽虛而涉手。切宜記之。

治法主意。有汗當實其表。無汗當發其表。凡發不可大發也。又當以疎泄之。

### 中寒

中寒者。寒邪直中三陰之經也。蓋中寒比傷寒尤甚。故云不急治者卽死。蘊要謂。寒中太陰。則中脘疼痛。宜理中湯。寒中少陰。則臍腹痛。亦理中湯加萸萸。如厥陰則小腹痛。宜當歸四逆湯加萸萸。如寒甚厥逆脈沉者。亦宜前方去當歸。如極冷唇青厥逆無脈囊縮者。加附子。仍用炒鹽熨臍中。并灸氣海。關元。二三

十壯最佳。取脈漸漸應手。如手足溫者。乃可治也。設或倉卒無藥。以麻皮擦油刮背項。或以十指甲下刺紫血出者亦可。或以生姜濃煎湯服亦妙。大抵一時爲寒所中。昏不知人。口噤失言。四肢僵直。擊急腹痛。或吐瀉併作者矣。此中天地殺勵之氣也。宜以溫中散寒。如二陳湯加姜、萸、厚朴、香附之類。又有漸漸（原本作「漸漸」）惡寒。翁翁發熱。汗出而兼惡心嘔吐者。此雖外感之症。亦宜溫中散寒可也。又有汗出。腑脈之虛者。房勞元氣之弱者。勞力精神之憊者。又因寒之所中於中也。其脈多遲而緊。或短而數。與上文之症不同。此則內傷外感不足之症也。亦宜二陳湯加參、朮。當歸炒黑、乾姜之屬。俱以內托其寒。不可善用表藥。以致遇湯吐湯。遇藥吐藥。汗吐齊來。內外俱虛。脈脫身冷而死。○惡按中寒之症。非傷寒外感之症也。蓋中天地陰寒之氣。或口食寒冷之物。或夜臥陰寒之處。或涉水弄冰。（原本作「水」）或好食魚蟹。或強涉風霜。或曉行烟露。或勞處山嵐。或飢冒風雪。以致腹中作疼。作脹。或吐。或瀉。或四肢厥逆。或脈勢沉細。或空脫無力。是其候也。皆因胃氣空虛。脾氣感受。然脾居中焦。主腐熟水谷。喜溫而惡寒。喜燥而惡濕。今以陰寒之氣。涼冷之物。填塞中焦。使脾遇寒而不健。使胃遇冷而不行。壅於上則吐。壅於下則利。吐利不行。則腹中絞痛。莫知可忍。此爲寒凝脾胃。聚而不出之症也。若揮霍變亂。危甚風燭。或者以外感治之。遇湯吐瀉。遇藥吐瀉。甚則十日半月。吐之不已。其人陰極而躁。初則口乾欲水。飲入卽返。身熱惡衣。去之又冷。久則欲於泥水中臥。躁煩不已。循衣摸床。呃噎不定而死。大抵中寒之症。治不可少緩。亦不

可以外感治之。尤不可以內傷並論。但因其內寒不清。脾胃受虧。非若外感傳經之症也。非若內傷正氣之不足也。此經之寒。止在一經。能溫脾胃病自除也。故千金方立理中湯。而治內寒之陰症。效驗如神。若謂脾胃之陰寒。參附不可善用也。不若蒼朴二陳湯。加白朮。香附炒黑乾姜。痛甚加茱萸。此藥水一鍾煎半鍾。徐徐熱服。則吐利皆止。痛亦除也。治妙如神。家常秘之。今傳後世。切勿失也。

### 傷寒

原病式曰。春氣溫和。夏氣暑熱。秋氣清涼。冬氣凝寒。此四時之正氣也。冬氣嚴寒。萬物潛藏。君子固密。不傷於寒。夫觸冒之者。乃爲傷寒耳。又有傷於四時不正之氣。皆能致病。亦以爲傷寒也。牙有寒毒藏於肌膚。至春變而爲溫病。夏變而爲熱病。此熱極重於溫也。是以辛苦之人。春夏必有。皆因冬時犯冒之所致。非時行之氣也。其時行者。春時應暖而反寒。夏時應熱而反涼。秋時應涼而反熱。冬時應寒而反溫。非其時而有其氣。是以一歲之中。病無少長。多相似者。此則時行之氣也。夫所謂傷寒者。自冬月寒蓄在內。隱而不發。交春之時。陽爲外出。遇風入於腠理。與正氣交爭。引出所蓄之邪。以致一二日病在太陽。則頭疼惡寒。腰背強重。此爲邪氣在表。宜發表出汗即愈。三四日病在少陽。寒熱往來。胸脇脹滿。口燥咽乾。此爲半表半裏。邪在膽經。膽無出入之道路。宜和解則愈。五六日病在陽明。氣結在臍。故腹脹舌胎。譫語脈